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1001

单位名称：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南宮市退役軍人事務局
(本級)
2024 年度部門決算公開
文本

南宮市退役軍人事務局(本級)(單位名稱，
加蓋公章)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1. 主要职能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科级。根据《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邢台市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政策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二)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符合条件消防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以及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的服务管理工作。(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四)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国家和省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落实企业中军队转业干部的解困政策。(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

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指导实施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七）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军属和符合条件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人民警察、参战民兵民工、消防员等全市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等工作，组织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烈士褒扬等相关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9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450.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25.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97.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7,697.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697.00	总计	62	7,697.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97.00	7,697.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450.49	7,450.4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5.04	25.04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5.04	25.04					
20808	抚恤	4,578.08	4,578.08					
2080803	在乡复员、 退伍军人 生活补助	3,720.84	3,720.84					
2080805	义务兵优 待	807.59	807.59					
2080807	光荣院	3.78	3.78					
2080899	其他优抚 支出	45.88	45.88					
20809	退役安置	2,390.43	2,390.43					
2080901	退役士兵 安置	452.02	452.02					
2080902	军队移交 政府的离 退休人员 安置	4.18	4.18					
2080903	军队移交 政府离退 休干部管 理机构	14.94	14.94					

2080904	退役士兵 管理教育	37.66	37.66					
2080905	军队转业 干部安置	251.35	251.35					
2080999	其他退役 安置支出	1,630.28	1,630.28					
20828	退役军人 管理事务	456.94	456.94					
2082801	行政运行	412.48	412.48					
2082804	拥军优属	44.46	44.4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25.74	225.74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5.89	15.89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5.00	15.00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0.89	0.89					
21014	优抚对象 医疗	209.85	209.85					
2101401	优抚对象 医疗补助	209.85	209.85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0.77	20.77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0.77	20.77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0.77	2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97.00	429.19	7,267.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0.49	392.52	7,057.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04	2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04	25.04				
20808	抚恤	4,578.08		4,578.08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720.84		3,720.84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807.59		807.59			
2080807	光荣院	3.78		3.7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5.88		45.88			
20809	退役安置	2,390.43		2,390.43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452.02		452.02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18		4.18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4.94		14.94			
2080904	退役士兵	37.66		37.66			

	管理教育						
2080905	军队转业 干部安置	251.35		251.35			
2080999	其他退役 安置支出	1,630.28		1,630.28			
20828	退役军人 管理事务	456.94	367.48	89.46			
2082801	行政运行	412.48	367.48	45.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4.46		44.4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25.74	15.89	209.85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5.89	15.89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5.00	15.00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0.89	0.89				
21014	优抚对象 医疗	209.85		209.85			
2101401	优抚对象 医疗补助	209.85		209.85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0.77	20.77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0.77	20.77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0.77	2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9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50.49	7,450.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5.74	225.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77	20.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97.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697.00	7,697.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697.00	总计	64	7,697.00	7,69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南宫市退役军人
人事务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697.00	429.19	7,267.82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7,450.49	392.52	7,057.97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25.04	2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25.04	25.04	
20808	抚恤	4,578.08		4,578.08
2080803	在乡复员、退 伍军人生活 补助	3,720.84		3,720.84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807.59		807.59
2080807	光荣院	3.78		3.7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 出	45.88		45.88
20809	退役安置	2,390.43		2,390.43
2080901	退役士兵安 置	452.02		452.02
2080902	军队移交政 府的离退休 人员安置	4.18		4.18
2080903	军队移交政 府离退休干 部管理机构	14.94		14.94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7.66		37.6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51.35		251.3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30.28		1,630.28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56.94	367.48	89.46
2082801	行政运行	412.48	367.48	45.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4.46		44.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5.74	15.89	209.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9	15.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00	1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89	0.89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09.85		209.85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09.85		209.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7	20.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7	20.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7	2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 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6.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7.11	30201	办公费	5.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1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0.0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0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7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6.64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7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5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17.26	公用经费合计					11.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 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
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 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南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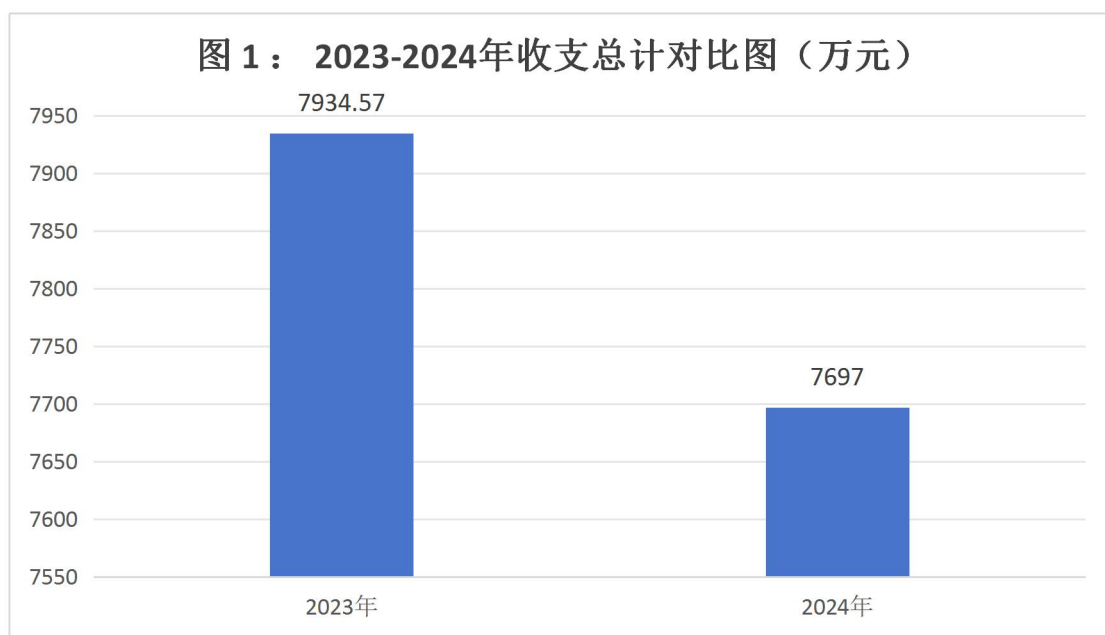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80		0.80		0.80		0.40		0.40		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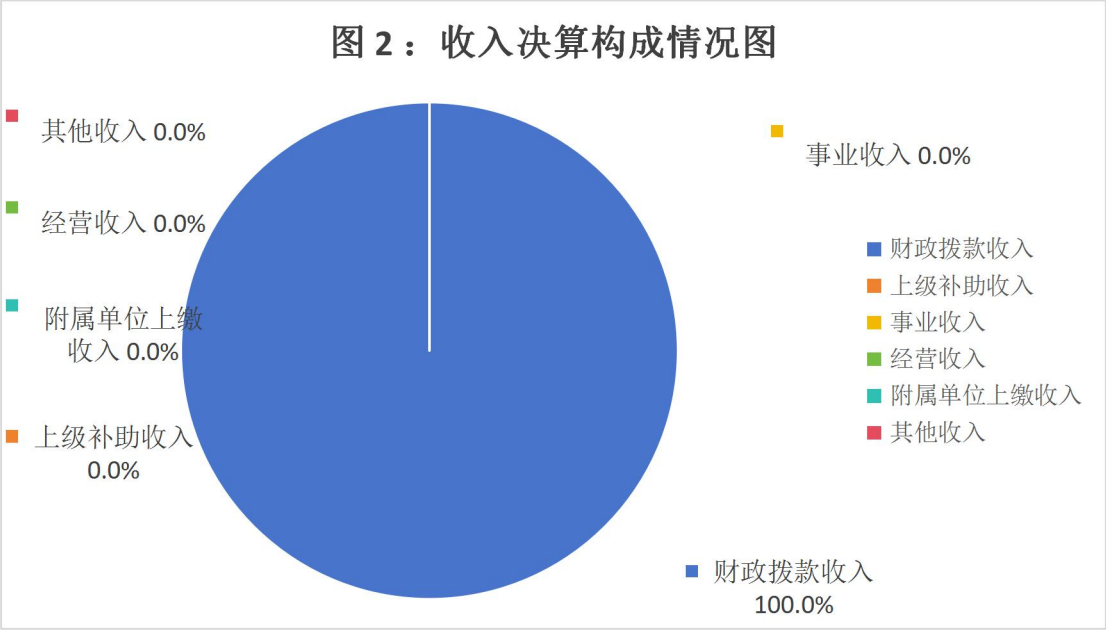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697.0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37.57 万元，下降 3.0%，主要原因是部分历史遗留问题已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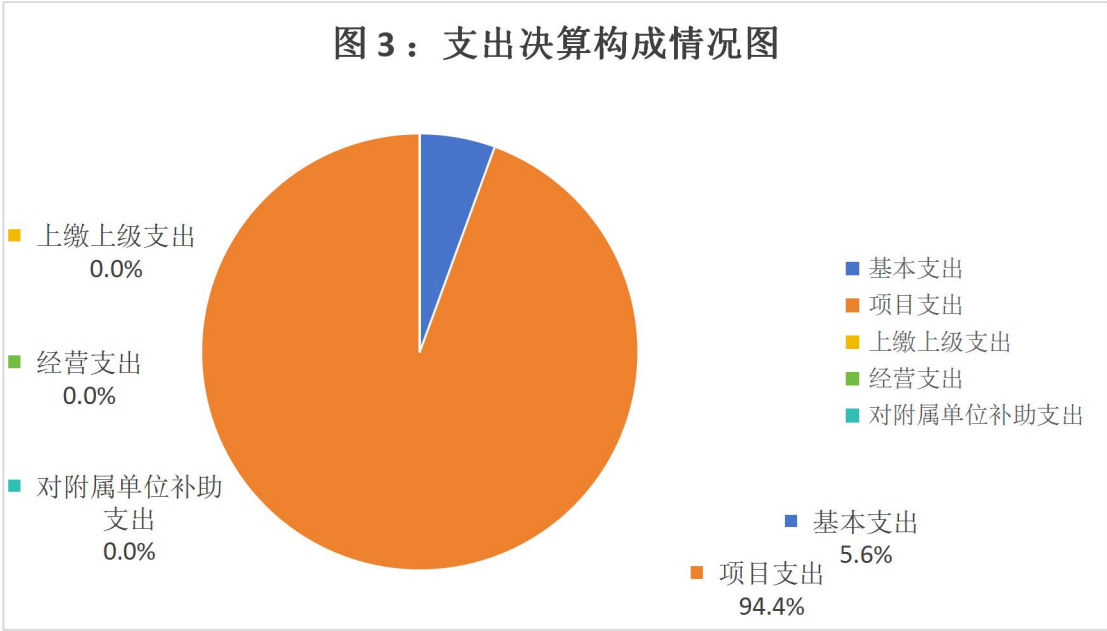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697.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97.00 万元，占 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697.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9.19 万元，占 5.6%；项目支出 7,267.82 万元，占 9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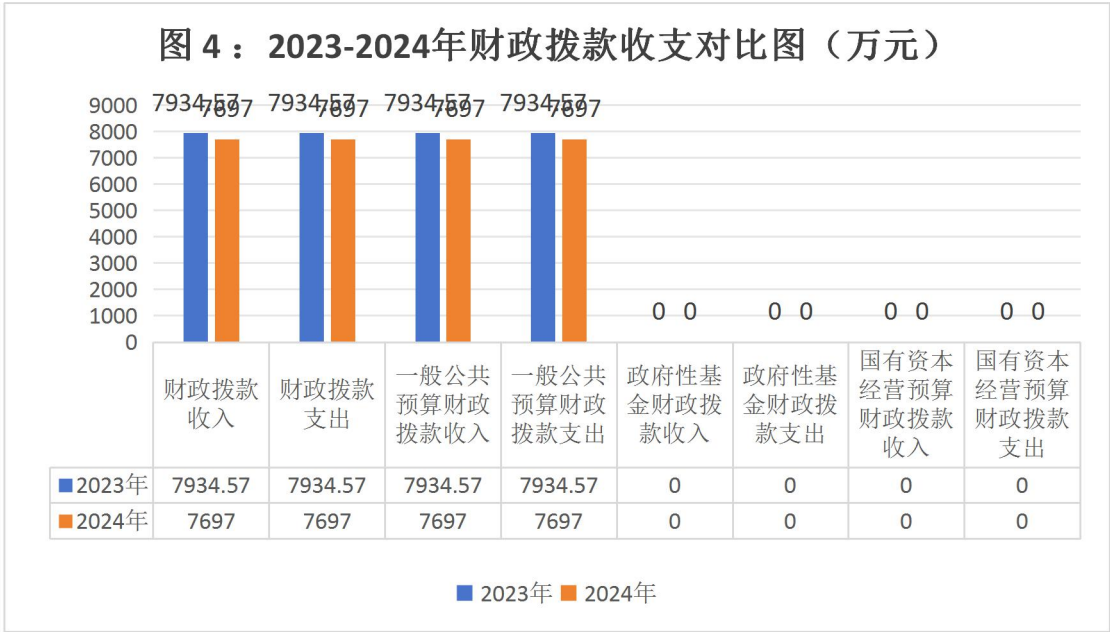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697.0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37.57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部分历史遗留问题已解决。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697.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7.57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部分安置事宜已解决，开支减少；本年支出 7,697.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7.57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部分安置事宜已解决，开支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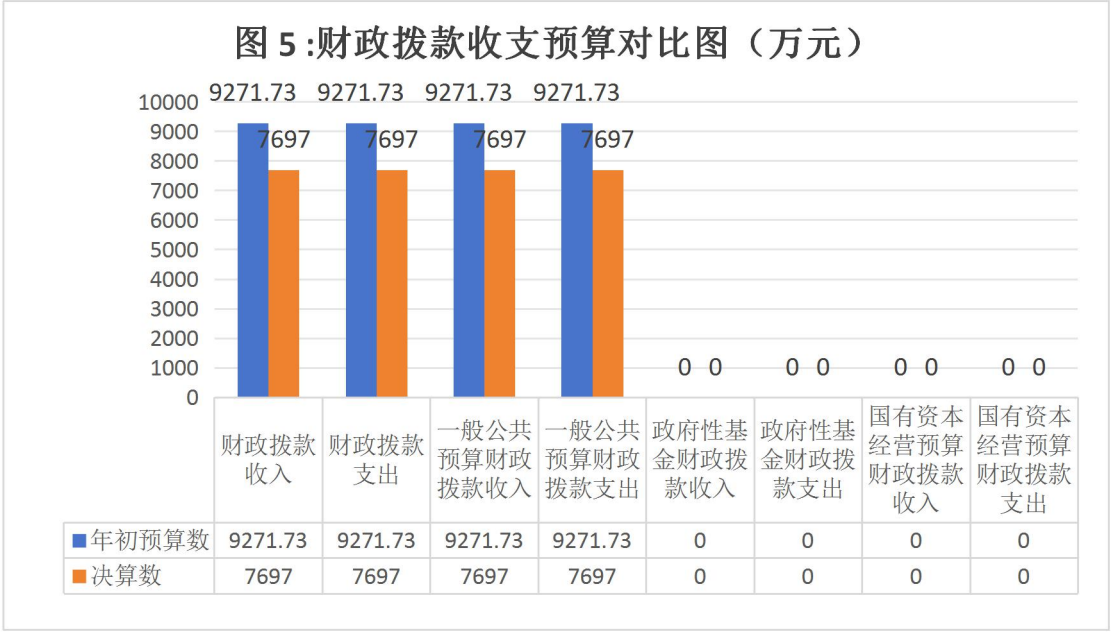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697.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7.57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部分安置事宜已解决，开支减少；本年支出 7,697.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7.57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部分安置事宜已解决，开支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697.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0%，比年初预算减少 1,574.7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本年支出 7,697.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0%，比年初预算减少 1,574.7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3.0%，比年初预算减少 1,574.73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3.0%，比年初预算减少 1,574.73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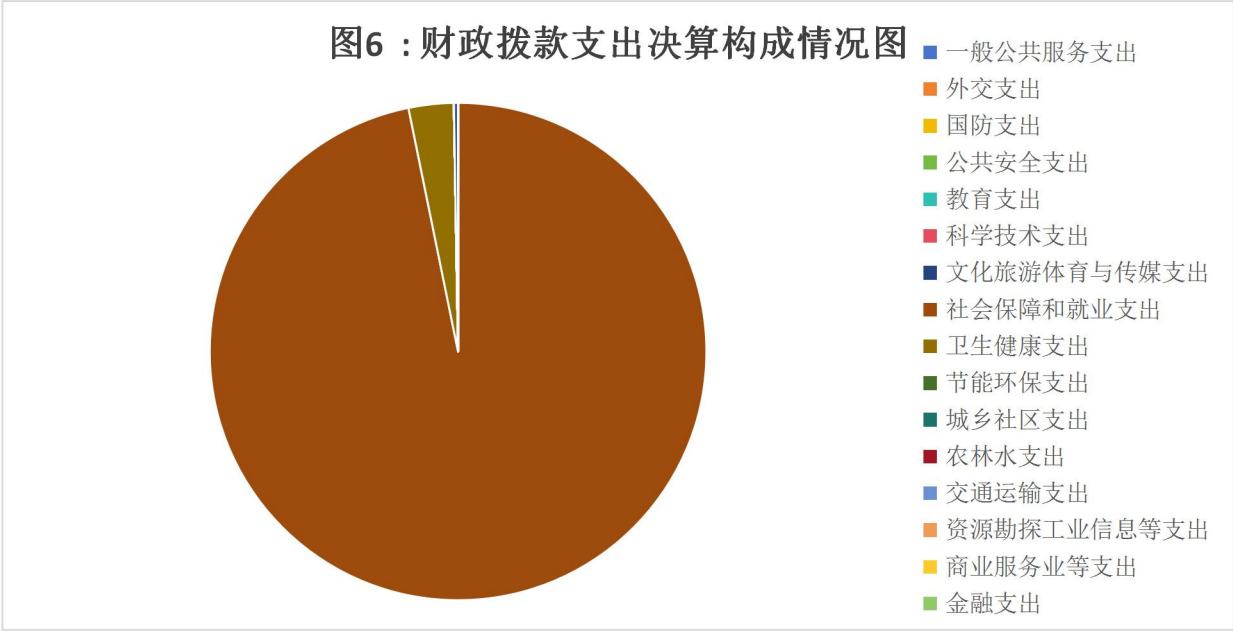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697.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450.49 万元，占 96.8%，主要用于优抚金等补贴资金的发放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25.74 万元，占 2.9%，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0.77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机关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9.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7.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0%，较预算减少 0.40 万元，降低 50.0%，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18 万元，降低 32.2%，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80 万元，支出决算 0.4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50.0%,较预算减少 0.40 万元,降低 50.0%,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较上年减少 0.18 万元,降低 32.2%,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4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4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40 万元,降低 50.0%,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较上年减少 0.18 万元,降低 32.2%,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92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83.61 万元，降低 87.5%。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267.82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80 个，涉及资金 7,267.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4%；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义务兵特别优待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义务兵特别优待金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义务兵特别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义务兵特别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9.3 万元，执行数为 6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我市为 83 名现役军人发放特别优待金，其中：4 名赴疆义务兵，本科毕业生 13 名，专科毕业生 65 名，高校在校生及新生 1 名，每年 7 月底前通过社

会化形式进行发放，共发放特别优待金 69.3 万元，我局对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做到专款专用，及时、准确、足额将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到位，体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营造良好的拥军优属氛围，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役军人对项目实施满意度达到 95% 以上。

义务兵特别优待金经费专项资金严格执行财务管理规定，层层把关，圆满完成计划绩效目标。今后我们将继续贯彻该规定，对各项资金进行规范化管理，提高财务综合管理水平。

附：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张元利	联系电话	15100390688	
财务负责人		赵立英	联系电话	19931995899	
单位地址		南宫市东进东街 2 号			
工作活动 (项目)起 止时间	计划开始：2024 年 01 月		计划完成：2024 年 07 月		
	实际开始：2022 年 01 月		实际完成：2024 年 07 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 (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到达项目单 位)	实际支出金额 (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 (万元)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69.3	69.3	69.3	0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通过及时发放义务兵特别优待金，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国防建设。			已完成
	年度目标		通过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特别优待金，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兵特别优待金人数			84 人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根据邢政字【2018】18 号和政字【2013】12 号文件发放义务兵特别优待金			69.3 万元
		时效指标	每年 7 月底前发放义务兵优待金			已完成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鼓励适龄公民积极履行兵役义务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营造良好的拥军优属氛围，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			已完成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优待金，关心现役军人的家庭生活，促进了社会和谐发展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工作活动”设置（15）	工作活动相关性	政策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 3 分。	3
		部门职责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 3 分。	3
		预算项目相关性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 1 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	3

				安排是否合理。	理，得 2 分。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绩效目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 1 分；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 1 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 1 分。	3
		绩效指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 2 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 1 分。	3
“工作活动”管理（25）	财务管理规范性	资金拨付情况	4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 10%，到位率小于等于 90%得 0 分	4
		资金支出进度	4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 25%，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规范性	7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 3 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得 4 分。	7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部门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部门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 3 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 3 分。	6
		过程控制有效性	4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 2 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 2 分。	4
“工作活动”产出（25）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产出一数量完成率	7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 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 90%至	7

		产出二数量完成率		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90%；完成率为 80%至 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80%；完成率为 70%至 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60%；完成率低于 70%的，不得分。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产出一质量达标率	7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 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 90%至 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90%；达标率为 80%至 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80%；达标率为 70%至 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60%；达标率低于 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质量达标率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6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6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5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5
“工作活动”效果（35）	经济效益	根据具体工作活动细化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社会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生态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8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8
合计			100			100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